

# 新编英语语法

A NEW ENGLISH GRAMMAR

( 第三版 )

章振邦 主编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新编英语语法**  
**A New English Grammar**  
**(第三版)**

**章振邦 主编**  
**张月祥 审校**

---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外国语大学内)  
上海市印刷七厂印刷  
上海叶大装订厂装订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

开本 850×1168 1/32 56.375 印张 8 插页 1463 千字

1997 年 1 月第 3 版 199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 000 册

**ISBN 7-81046-156-7**  
**H·448 定价:80.00 元**

本书第一版于 1986 年获“上海市（1979 — 1985）哲学社会科学著作奖”，于 1988 年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高等学校优秀教材一等奖”。



章振邦,安徽合肥人,上海外国语大学教授。1944年毕业于国立武汉大学外文系,长期从事英语教学工作,先后在武汉大学、安徽大学、安徽师范学院、上海外国语学院任教,曾长期主持上海外国语学院英语系的教学工作。自1977年至今一直从事英语语法编写体系的改革工作,先后主编和编著《新编英语语法》两卷本(上海译文出版社版)、《新编英语语法教程》(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版)、《新编英语语法概要》(上海译文出版社版)、《新编中学英语语法》(上海译文出版社版)、《通用英语语法》(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版),其中:《新编英语语法》两卷本于1986年获“上海市(1979—1985)哲学社会科学著作奖”,于1988年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高等学校优秀教材一等奖”;《新编英语语法教程》于1990年获“华东地区大学出版社首届优秀图书一等奖”。



张月祥,1932年生,上海市人。1955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英国语言文学系,毕业后从事英语语言教学至今。1983年至1986年任上海外国语学院英语系副主任兼理论教研室主任。自1977年以来,致力于英语语法教学和研究,是《新编英语语法》、《新编英语语法教程》、《新编英语语法概要》等书的主要编者之一兼审校,先后发表语法文章一百余篇,出版了语法专题著作《英语动词的时体态式》(于1990年获“华东地区大学出版社首届优秀图书二等奖”),并参加翻译出版了英国语言学家杰弗里·利奇的学术专著《意义和英语动词》以及英国作家罗伯特·特雷塞尔的长篇小说《冲破裤子的慈善家》(“二十世纪外国文学丛书”之一)。1985年晋升为教授,1992年因突出贡献受国务院表彰,1993年被评为上海外国语学院优秀教师。

6/10/84  
10 . 1 .

## 第三版前言

《新编英语语法》第三版系在第二版(上下册)的基础上作了进一步的调整充实,其中改动较大的部分是“代词”,将原来的一章扩展为两章(第9章、第10章)并将原来的第7章“名词的性”的部分内容并入第6章,另一部分内容并入第9章,这样一来,“名词的性”便不再是单独的一章了。除此以外的其他部分仅作了局部修改和补充,比如改写了for和because的用法比较,“祈使句”和第32章“从属结构”等,至于全书的编写体系和篇章布局基本上没有改变。

参加第三版修订工作的有章振邦、张月祥教授。其中章振邦改写了“代词”,“祈使句”和“从属结构”;修订了第6章“名词的格和性”,第26章“介词和介词词组”,第38章“状语分句”和第50章“语篇模式”。张月祥修订了“情态助动词”,“半助动词”,“非限定分句”和“无动词分句”等章节,并审校了书稿。

本书第一版和第二版均由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现将这两版的编写者和修订者姓名分列于后。

### 一 第一版(上册,1981年;下册,1983年)

参加第一版编写组的成员包括章振邦(主编),张月祥,顾绍焘,袁劭恒,强增吉,段庆麟,杨永荟,黄任,其中主编负责全书的总体设计,统一体系,贯通脉络,调整文字直至定稿。本书各章的编写者姓名如下:

第一篇 第1章:关于本书体系的几点说明(章振邦);第2章:句子、词组、词(章振邦);第3章:基本句型及其转换和扩大(章振邦,黄任)。

第二篇 第4章:名词词组和名词分类(章振邦);第5章:名

词的数(顾绍熹);第6章:名词和格(章振邦,顾绍熹);第7章:名词的性(顾绍熹);第8章:限定词(一)(裘劭恒,段庆麟);第9章:限定词(二)(裘劭恒,段庆麟);第10章:代词(裘劭恒);第11章:数词(强增吉)。

第三篇 第12章:动词词组和动词分类(章振邦);第13章:一般现在时(章振邦);第14章:一般过去时(章振邦);第15章:进行体(张月祥);第16章:完成体(张月祥);第17章:将来时间(张月祥);第18章:被动态(张月祥);第19章:虚拟式(张月祥);第20章:助动词(一)(张月祥);第21章:助动词(二)(张月祥);第22章:非限定动词概论(张月祥);第23章:不定式(张月祥);第24章:-ING分词(张月祥);第25章:-ED分语(张月祥,杨永荟)。

第四篇 第26章:形容词和形容词词组(张月祥);第27章:副词和副词词组(张月祥);第28章:形容词和副词的比较等级(张月祥);第29章:介词和介词词组(章振邦,强增吉)。

第五篇 第30章:句子种类(章振邦);第31章:句子成分(章振邦,顾绍熹);第32章:同位结构(章振邦);第33章:并列结构(章振邦,黄任);第34章:主从结构(章振邦,杨永荟);第35章:名词性分句(章振邦);第36章:关系分句(张月祥);第37章:状语分句(章振邦,段庆麟);第38章:直接引语和间接引语(强增吉,张月祥);第39章:一致(章振邦,强增吉);第40章:省略(顾绍熹);第41章:替代(章振邦);第42章:强调(章振邦,段庆麟)。

第六篇 第43章:篇章纽带(章振邦);第44章:篇章结构(章振邦)。

## 二 第二版(1987年)编写者和修订者姓名

### (1) 新编部分

第2章:语法层次(章振邦);第22章:半助动词(张月祥);第28章:存在句和IT-句型(章振邦);第36章:无动词分句(张月祥);第40章:名词修饰语(章振邦);第43章:动词、形容词、副词

等的修饰语(章振邦);第44章:比较分句(张月祥);第48章:语篇结构(章振邦)。

### (2) 改写部分

第3章:句子结构(章振邦);第4章:名词词组和名词分类(章振邦);第5章:名词的数(强增吉);第8章:限定词(一)(章振邦);第9章:限定词(二)(章振邦);第10章:代词(章振邦);第12章:动词词组和动词分类(张月祥);第18章:被动态(张月祥);第31章:并列结构(章振邦);第32章:从属结构(段庆麟);第33章:不定式分句(张月祥);第34章:-ING分词分句(张月祥);第35章:-ED分词分句(张月祥);第41章:同位语(章振邦);第42章:关系分句(章振邦);第46章:省略(章振邦)。

### (3) 修订部分

第1章(章振邦);第6—7章(章振邦);第11章(章振邦);第13—17章(张月祥);第19—21章(张月祥);第23—25章(张月祥);第26—27章(章振邦);第29—30章(章振邦);第37—39章(章振邦);第45章(章振邦);第47章(章振邦);第49—50章(章振邦)。

编者

1996年3月1日

于上海外国语大学英语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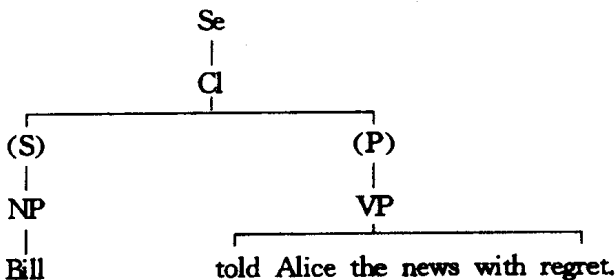
## 第二版前言

《新编英语语法》(两卷本)的第二版问世了。本书的修订是本着有错就改和不断革新的精神,听取了广大读者的意见,并结合近年来在使用中发现的问题和积累的经验,在原体系的基础上作了一些调整和填平补齐工作。新版本就编写体系来说相对提高了周密性;就篇幅来说,也有所扩大和充实,由原来的6篇44章扩展为8篇50章。兹将修订要点简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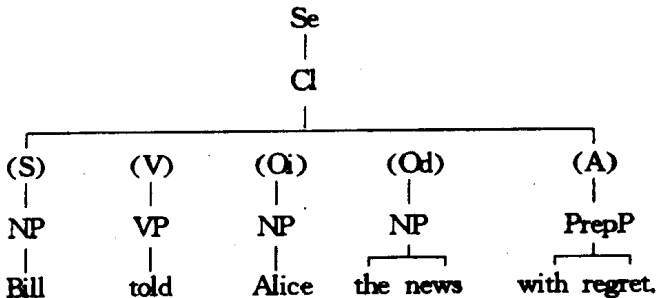
第一,第二版比较全面地采用了层次分析法,对英语语法的层次性作了比较全面的描述(第2章),并在全书的语法分析中加以贯彻,因此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理论体系的周密性。

第二,对于分句结构采取了“双轨分析法”,即一方面从逻辑上把分句视为“主语(Subject) + 谓语(Predicate)”的结构,并进一步把谓语分析为“操作词(Operator) + 述谓成分(Predication)”;另一方面又按层次分析法将分句成分(Clause Element)定为由词组实现的主语(Subject)、谓语动词(Predicate Verb)、宾语(Object)、补语(Complement)、状语(Adverbial)等五种成分,并由此得出SV, SVC, SVO, SVoO, SVOC以及SVA和SVOA等五至七种基本的分句句型。我们在初版《新编英语语法》(上册1981年版,下册1983年版,以下同)中曾试图将“主谓结构”和 $S = NP + VP$ 的公式统一起来,从而也就把谓语和动词词组(Verb Phrase)统一起来。这种做法虽有其理由,但在语法分析上却带来了一些困难和问题,有的读者也指出了这类问题,而第二版采用“双轨分析法”,便避免了这方面的矛盾。当然,事情都是两方面的:初版的提法有弊也有利,第二版的提法有利也有弊,在理论上也并非无懈可击,只是从教学角度看,从便利语法分析的角度看利多弊少罢了。

第三,改变了对动词词组构成的描述。关于动词词组 (VP) 的构成,在当代语法流派中历来有两种描述方法:一种是所谓“最大包罗法”(Maximum Bracketing),就是把除主语以外的分句成分统统包罗在动词词组中,历来结构语法和转换生成语法都是这样做的;另一种是所谓“最小包罗法”(Minimum Bracketing),就是把动词词组的构成只限于分句的动词成分(包括助动词和主动词),而不包括动词的补足成分(Verb Complementation),如宾语、补语、状语等,当代某些语言学流派如法位学(Tagmemics)和系统语法(Systemic Grammar)就是这样描写动词词组的。比如对于 Bill told Alice the news with regret 这个句子,就有两种分析法:按“最大包罗法”,该句可分析为 NP (名词词组) + VP (动词词组) 两大片:



而按“最小包罗法”,这个句子可分析为由五个词组构成,分别充当主语、谓语动词(简称“动词”)、间接宾语、直接宾语和状语:



上述两种分析法应用在教学语法中,各有利弊。我们在初版《新编

英语语法》中曾采用“最大包罗法”，想把  $S = NP + VP$  这一公式与句子（分句）的逻辑结构即  $S(CI) = SUBJECT + PREDICATE$  统一起来，同时也想把教学语法中的 VP 概念与结构语法和转换生成语法中的 VP 概念一致起来。但是，经过近年来的探讨和比较，我们体会到对动词词组采用“最大包罗法”与全面贯彻“层次分析法”似有难以完全协调之处。为了更好说明语法结构的层次性，第二版在动词词组的构成问题上改用“最小包罗法”，这也是为了让本书和当代国外某些有影响的并已在我国逐步推广的教学语法，如夸克等所著《英语语法大全》(A Comprehensive Grammar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1985) 在这个问题上一致起来，以利于中国读者阅读这些原著。

第四，按照层次分析法，我们在语法分析上注意区别分句成分和词组成分。分句成分包括主、动、宾、补、状，而不包括“定语”，因为后者是名词词组中的修饰成分。关于这一点，初版《新编英语语法》已经作了改变，但是改得不够彻底。在第二版中，我们进一步区别了状语和词组中的修饰成分，因为除了“定语”属于名词词组而外，还有一些传统视为“状语”的修饰成分是修饰形容词、副词、动词、介词、限定词、连词的，这些修饰语 (Modifier) 分别属于形容词词组、副词词组、动词词组，从而是词组成分，而不是分句成分 (状语)。试比较：

The police have *thoroughly* investigated the crime.

That guy made me *thoroughly* angry.

*thoroughly* 一词在上述第一句中是副词词组，作方式状语，而在第二句中则是副词作形容词 *angry* 的修饰语，强化 *angry* 的意义。又例如：

They *practically* forced him to resign.

I *quite* enjoy the party.

I *partly* agree with you.

She *scarcely* knows me.

在上述诸句中,副词 *practically, quite, partly, scarcely* 都作动词修饰语,分别修饰 *forced, enjoy, agree* 和 *knows*, 从而是动词词组的组成部分,而不是分句的成分(状语)。基于相同的理由,传统所谓的“程度状语”(Adverbial of Degree)也都不能算是状语。例如:

I'm feeling a *little* worried this morning.

She got so furious *that she left the party abruptly*.

在这里, *a little* 修饰 *worried*; *so... that she left the party abruptly* 修饰 *furious*。两者都是形容词的修饰语,分别与 *worried* 和 *furious* 结成形容词词组作主语补语。基于相同的理由,“比较分句”(Comparative Clause)也不能归入“状语分句”(Adverbial Clause)之列,因为它是词组成分。例如:

She wrote *as many good novels as her husband*.

She wrote *more elegantly than her husband did*.

上述 *as... as* 分句和 *more... than* 分句分别是名词词组和副词词组的组成部分,从而不同于状语。为此,第二版除对“名词修饰语”作专章处理外(第 40 章),还把“同位语”(第 41 章)和“关系分句”(第 42 章)放在邻近部位,表示这些结构同为名词词组的组成部分。随后又写了“动词、形容词、副词等的修饰语”(第 43 章)和“比较分句”(第 44 章)。把这些内容集中在同一篇里处理,都是为了说明它们是词组里的修饰成分而不是分句成分。

第五,第二版采用了“动词补足成分”(Verb Complementation)、“形容词补足成分”(Adjective Complementation)、“介词补足成分”(Prepositional Complementation) 这些新的术语。“补足成分”是一种通用的术语,它可以是分句成分,也可以是词组成分。比如及物动词之后必须跟宾语;连系动词之后必须跟补语;在有的不及物动词之后必须跟状语,这类的宾语、补语、状语便是“动词补足成分”。例如:

I told *him the news*.

He looks *pale*.

He lives *in London*.

在这里, *him* 和 *the news* 是 *told* 的补足成分; *pale* 和 *in London* 分别是 *looks* 和 *lives* 的补足成分, 因为如果没有这些补足成分, 有关动词便不能表达明确的意义。由于这类补足成分同时也是分句成分, 因此在本书行文中除了讲到动词及其“后续成分”改用“补足成分”外, 通常直接以宾语、补语、状语呼之, 以免在术语上过于繁琐。

形容词补足成分是一种词组成分, 是形容词词组的组成部分。例如:

John was very pleased *to be given the job*.

Bill was angry *that Alice was late*.

I was afraid *that I would not be able to pass the exam*.

在上述诸句中, *to be given the job*, *that Alice was late*, *that I would not be able to pass the exam* 分别是 *pleased*, *angry*, *afraid* 等形容词的补足成分。它们与各自的形容词(中心词)一起构成形容词词组, 作主语补语。初版《新编英语语法》把上述第一、二句中的不定式分句和 *that*-分句叫做“状语”, 而把第三句中的 *that*-分句叫做“宾语”。这从语义上看当然未尝不可, 但从语法结构上看, 特别是根据层次分析法, 便显得不够妥善, 不如把它们统统叫做“形容词补足成分”比较简单明了。

介词补足成分本来叫做“介词宾语”(Prepositional Object), 初版《新编英语语法》在讲到宾语时往往要区别“动词宾语”和“介词宾语”。这种说法, 从层次分析角度看, 也是成问题的: 既然宾语是一种分句成分, 就不应该说介词词组里带有宾语。《英语语法大全》(1985) 避免采用“介词宾语”这一传统术语, 改名为“介词补语”(Prepositional Complement), 因为介词通常不能单独使用, 它必须带有补足成分才能表示一定的意义。但是, 这种补足成分如果命名为“补语”, 似乎也未尽妥善, 因为“补语”也是一种分句成分。有鉴于此, 我们在修订中, 既不叫“介词宾语”, 也不叫“介词补语”,

而叫“介词补足成分”，这种补足成分既可以由名词词组或相当于名词词组的语法结构来实现，也可以由副词（词组）或其他介词词组来实现。

第六，进一步划清了限定词与代词的界线。在第二版中，我们根据中位、前位、后位三类限定词的划分，彻底改写了第8章（限定词（一）），采用了诸如“物主限定词”（Possessive Determiner）、“指示限定词”（Demonstrative Determiner）、“关系限定词”（Relative Determiner）、“疑问限定词”（Interrogative Determiner）、“不定限定词”（Indefinite Determiner）等术语，以示区别于相应的物主代词、指示代词、关系代词、疑问代词、不定代词等。此外还根据“确定特指”（Definite Specific Reference）、“非确定特指”（Indefinite Specific Reference）和“类指”（Generic Reference）等三种不同的“所指意义”（Referential Meaning）重写了第9章（冠词用法），并对第10章（代词）作了大幅度的充实和改写。

第七，进一步扩大和加深对助动词用法的阐述，尤其是对“半助动词”（Semi-auxiliary）作了专章处理（第22章），全面描述了半助动词的时、体、态、式以及它们的用法。

第八，扩大和加深了关于“肯定与否定”、“并列与从属”、“非限定分句”、“无动词分句”，以及关于“存在句”、“分裂句”等等语法现象的描写。

第九，扩大和加深了第八篇关于语篇结构和语篇纽带的内容，提出了“句子、语段、语篇”的篇章结构模式，对如何组句成篇作了进一步的探讨，从语法的层次性讲到语篇的层次性，这就使语法和语用、语法和修辞进一步挂起钩来，使语法内容更有利于培养语言能力，也有利于对邻近学科（如语用学、修辞学、文体学）的学习。

第十，为了便于自学，我们根据广大读者的要求删去了一些难懂的例句和例段，补充了大量的新例句，并对例句和例段中的费解之处适当地用汉语加注或提供译文，有的地方还适当交代上下文，以使广大自学读者容易理解。但因限于篇幅，我们不可能也不必

对每个例句都加译文,这一点希望部分读者能够谅解。

参加本书修订工作的有章振邦、张月祥、强增吉、段庆麟等教授和副教授。顾绍熹教授以八秩高龄仍对本书修订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强增吉副教授在百忙之中积极参加了修订工作,但于修订垂成之际溘然长逝。我们永远怀念他,铭记他在《新编英语语法》的编写和修订中所作的贡献。

我们还要感谢广大读者和使用单位对本书的关心和支持,尤其要感谢他们对本书提出宝贵意见,感谢他们满腔热忱地向我们指出初版中的缺点和错误,鞭策我们不断地改进、革新、精益求精。在修订中,我们还参考了国内外近年出版的有关书刊,并从中吸取了不少养分,对于这些书刊中的有关作者我们表示衷心感谢。

《新编英语语法》新版本的问世仅是我们在英语语法领域中的改革工作向前迈进了一步,许多问题还有待继续探讨,敬希广大读者和同行随时批评指教。

编者

1987年2月

于上海外国语学院英语系

# 目 录



## 第一篇 导论

<b>第 1 章</b>	<b>关于本书体系的几点说明</b> .....	<b>3</b>
1. 1	概说 .....	3
1. 2	《新编英语语法》的体系特征 .....	4
1. 2A	注意处理好词法、句法、章法的关系 .....	4
1. 2B	采用层次分析法 .....	5
1. 2C	限定词作为一个词类 .....	6
1. 2D	采用两个“时”和两个“体”的动词体系 .....	9
1. 2E	全面介绍将来时间表示法 —— 取消“将来时” .....	12
1. 2F	分散介绍“假设意义”的各种表示法 —— 简化 “虚拟式” .....	17
1. 2G	采用“-ING 分词”、“-ED 分词”的名称——取消 “动名词” .....	19
1. 2H	扩大和加深对助动词用法的描述 .....	22
1. 2I	联系词汇意义处理句法问题 .....	22
1. 2J	联系语境和语体处理语法问题 .....	23
<b>第 2 章</b>	<b>语法层次</b> .....	<b>24</b>
2. 1	概说 .....	24
2. 2	词素 .....	25



2. 2A	自由词素 .....	26
2. 2B	粘附词素 .....	26
2. 3	词 .....	28
2. 3A	简单词、派生词、复合词、新古典复合词 .....	28
2. 3B	封闭词类和开放词类 .....	35
2. 4	词组 .....	36
2. 4A	名词词组 .....	37
2. 4B	动词词组 .....	37
2. 4C	形容词词组 .....	38
2. 4D	副词词组 .....	39
2. 4E	介词词组 .....	39
2. 5	分句 .....	40
2. 5A	独立分句和附属分句 .....	42
2. 5B	简单分句和复杂分句 .....	42
2. 5C	主体分句和从属分句 .....	43
2. 5D	限定分句、非限定分句、无动词分句 .....	44
2. 6	句子 .....	45
2. 6A	完全句和不完全句 .....	46
2. 6B	简单句、并列句、复杂句、并列复杂句 .....	47
2. 6C	语法层次和语法分析 .....	49
<b>第 3 章</b>	<b>句子结构 .....</b>	<b>51</b>
3. 1	概说 .....	51
3. 2	分句成分和基本句型 .....	55
3. 2A	分句成分 .....	55
3. 2B	基本句型 .....	58
3. 3	基本句型的转换形式 .....	66
3. 3A	陈述句变疑问句 .....	66
3. 3B	肯定句变否定句 .....	67